

## 工银瑞信现金快线货币市场基金

[2015] 第三季度报告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五年十月二十六日

##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2015年10月22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自2015年7月1日起至9月30日止。

## § 2 基金产品概况

基金简称:工银瑞信货币

交易代码:000677

基金运作方式: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4年9月23日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3,059,767,758.07份

投资目标:在控制风险并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基础上,力争实现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本基金采用利率策略、信用策略、相对价值策略和期限策略等投资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发掘和利用市场失衡所形成的投资机会,实现组合的长期稳健增值。

业绩比较基准: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七天银行存款利率后加利差。

风险收益特征:本基金为货币市场基金,在所有投资品种中,风险相对较低,预期收益也相对较低,风险收益特征低于股票型基金,但高于一般债券型基金,也低于货币型基金与股票型基金。

基金管理人:工银瑞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单位:人民币元

主要财务指标 报告期(2015年7月1日~2015年9月30日)

1. 本期已实现收益 22,254,462.65

2. 本期利润 22,254,462.65

3.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3,059,767,758.07

注:(1)本基金收益分配是按日结转份额。

(2)所列数据截止到2015年9月30日。

(3)上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将低于所列数字。

(4)本期已实现收益指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扣除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利润与本期的净利润相等。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本报告期基金份额(人民币)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净值增长(%) 净值增长标准差(%) 业绩比较基准(%) ①-③ ②-④

过去三个月 0.0183% 0.0026% 0.0403% 0.0470% 0.0025%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上表中,净值的波动率指基金净值增长率的标准差/平均净值。

注:上表中,波动率指基金净值增长率的标准差/平均净值。

注:上表中,夏普比率=净值增长率/净值增长率的标准差。

注:上表中,詹森指数=净值增长率-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注:上表中,信息比率=(净值增长率-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净值增长率的标准差。

注:上表中,收益稳定性=净值增长率/净值增长率的标准差。

注:上表中,波动率=净值增长率/净值增长率的标准差。

注:上表中,夏普比率=净值增长率/净值增长率的标准差。

注:上表中,詹森指数=净值增长率-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

注:上表中,信息比率=(净值增长率-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净值增长率的标准差。

注:上表中,收益稳定性=净值增长率/净值增长率的标准差。